

核心目標 09：建構民眾可負擔、安全、對環境友善，且具韌性及可永續發展的運輸。

具體目標 9.1：提高公路公共運輸、臺鐵與高鐵運量。

指標 9.1.1：公路公共運輸運量成長比例。

現況基礎值：2016 年，公路公共運輸運量為 12.23 億人次。(2015 年運量為 12.2 億人次)

2020 年量化目標：公路公共運輸運量較 2015 年成長 2% (達 12.44 億人次)。

主(協)辦機關：交通部公路總局

指標 9.1.2：臺鐵運量成長比例。

現況基礎值：2016 年，臺鐵運量為 2.3 億人次。(2015 年運量為 2.32 億人次)

2020 年量化目標：臺鐵運量較 2015 年成長 2% (達 2.37 億人次)。

主(協)辦機關：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

指標 9.1.3：高鐵運量成長比例。

現況基礎值：2016 年，高鐵運量為 5,659 萬人次。(2015 年運量為 5,056 萬人次)

2020 年量化目標：高鐵運量較 2015 年成長 17.76% (達 5,954 萬人次)。

主(協)辦機關：交通部高速鐵路工程局(台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

具體目標 9.2：提高偏鄉地區住戶可於步行 500 公尺範圍內使用公路公共運輸的比例。

指標 9.2.1：偏鄉地區住戶可於步行 500 公尺範圍內使用公路公共運輸的比例。¹

現況基礎值：偏鄉地區住戶可於步行 500 公尺範圍內使用公路公共運輸的比例為 70%。(2016 年)

2020 年量化目標：偏鄉地區住戶可於步行 500 公尺範圍內使用公路公共運輸的比例達 88%。

¹指標 9.2.1：指偏鄉地區(係指人口密度低於全國平均 1/5 的鄉鎮區，計有 65 個鄉鎮區)住戶可於步行 500 公尺範圍內使用公路公共運輸的家戶數與該行政分區總家戶數的比值。

主(協)辦機關：交通部公路總局

具體目標 9.3：提高無障礙的公共交通工具、設備與設施設置比例。

指標 9.3.1：市區無障礙公車比例 (同指標 11.2.1)。

現況基礎值：市區無障礙公車比例為 50.2%。(2016 年)

2020 年量化目標：市區無障礙公車比例為 58.2%。

主(協)辦機關：交通部公路總局

指標 9.3.2：臺鐵月台與車廂齊平的車站比例 (同指標 11.2.2)。²

現況基礎值：完成車站月台高度提高工程 (提高至 92~96 公分，月台一階化) 共計 189 站 (82.89%)。自 2015 年開始推動車廂改造及下階段月台提高工程 (與車廂齊平至 115 公分，月台無階化)。(2015 年)

2020 年量化目標：完成臺鐵月台與車廂齊平計畫 (環島幹線 200 站)，比例達 87.72%。

主(協)辦機關：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

指標 9.3.3：臺鐵完成無障礙電梯建置改善的車站比例 (臺鐵車站建置無障礙電梯服務對象占全部旅客比例) (同指標 11.2.3)。

現況基礎值：計完成 128 站 (占臺鐵車站數 56.1%)，服務對象占整體旅客數約 91.9%。(2016 年)

2020 年量化目標：完成臺鐵 183 站車站無障礙電梯建置改善 (占臺鐵車站數 80.3%)，服務對象占全部旅客 98.5%。

主(協)辦機關：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

指標 9.3.4：高鐵增設列車無障礙座位電動輪椅充電插座的列車數 (同指標 11.2.4)。

現況基礎值：增設列車無障礙座位電動輪椅充電插座，第一組列車已完成建制，並於 2017 年 3 月正式上線投入營運。(2017 年 3 月)

2020 年量化目標：高鐵因應旅客需求，增設列車無障礙座位電動輪椅充電插座，並預定完成 34 組列車的建置。

²指標 9.3.2：2015 年完成車站月台高度提高工程 (提高至 92~96 公分，月台一階化) 共計 189 站；自 2015 年開始推動車廂改造及下階段月台提高工程 (與車廂齊平至 115 公分，月台無階化)。

主(協)辦機關：交通部高速鐵路工程局(台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

具體目標 9.4：降低道路交通事故死亡人數。

指標 9.4.1：道路交通事故死亡人數(同指標 3.6.1)。

現況基礎值：2014~2015 年道路交通事故死亡人數平均為 3,047 人。(2014~2015 年)

2020 年量化目標：道路交通事故死亡 2,500 人以下。

主(協)辦機關：交通部道路交通安全督導委員會

具體目標 9.5：降低騎乘機車年輕族群(18~24 歲)死亡人數。

指標 9.5.1：騎乘機車年輕族群(18~24 歲)死亡人數(同指標 3.6.2)

。

現況基礎值：2014~2015 年騎乘機車年輕族群(18~24 歲)死亡人數平均為 366 人。(2014~2015 年)

2020 年量化目標：騎乘機車年輕族群(18~24 歲)死亡 250 人以下。

主(協)辦機關：交通部道路交通安全督導委員會

